

# 中華民國橄欖球協會強化委員會100年第3次會議

## 會議記錄

時間：100年3月13日(星期日) 17時00分

地點：台北市立百齡橄欖球場

主席：范主任委員 武人

記錄：阮有山

出席人員：應到8員，請假0員，實到8員(如簽到名冊)

列席人員：實到3員(如簽到名冊)

主席致詞：(略)

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研討遴選2011年亞洲盃15人制國家代表隊教練。

說明：

一、2011年亞洲盃15人制橄欖球錦標賽定於5月4日-8日假泰國比賽。國家代表隊集訓訂於4月11日-5月3日。

二、儲訓教練團教練遴選方式依本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

三、本會函請各地區委員會推薦優秀教練

辦法：提請審議。

討論：(略)

決議：

一、儲訓教練團教練召集人：南區-陳良乾，北區-蘇福仁。負責協調儲訓教練團，名單3日內(16日)提交強化委員會追認。各地區委員會推薦優秀教練，3月19日前提交協會彙整後，由強化委員會審查，分配擔任南、北區儲訓教練團。教練團名單呈請理事長核定聘任。

二、無法參加4月11日起至5月3日賽前總集訓及5月4日起至5月9日參賽之教練及選手，不得遴選至儲訓隊。

三、各地區委員會推薦優秀教練，審查基本要件：

(一) 必須為國家級教練。

(二) 必須為現任教練，2年內曾擔任教練、助理教練參加協會舉辦之比賽。

(三) 必須能夠與教練團密切配合者。

四、南、北區儲訓選手初選名單請各區召集人協調教練團於3月15日前提交強化委員會審查，代表隊決選名單強化委員會4月3日前提交協會辦理。

五、儲訓日期：自3月18日起。請各區教練團召集人3月17日前提交儲訓計畫。

六、經費：儲訓全程協會撥交南、北區儲訓隊各新台幣5萬元。另2場儲訓賽南、北區統一搭車，交通、餐飲費用由協會支付。

七、南、北區儲訓賽時間：

(一) 南區-3月27日15:00時，台南市立橄欖球場。

(二) 北區-4月3日15:00時，台北市立百齡橄欖球場。

### ● 建議事項：

魏啟弘委員建議：希望女子隊在今年11月亞洲盃前安排至國外移地訓練，以累積國際賽經驗提昇實力，爭取佳績。

### ■ 臨時動議：(無)

主席指(裁)示：(略)

散會。

